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5-103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道洪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公开招投标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福神雾工业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工业炉”）成功中标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华福工程”）作为工程总包方的“乌兰煤炭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135 万吨合成氨、240 万吨尿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合成氨装置开工加热炉设备，拟与华福工程签署《开工加热炉采购合同》，由神雾工业炉向华福工程提供开工加热炉设备，合同金额 970 万元。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吴道洪先生、金健先生、高章俊先生、XUEJIE QIAN 先生、席存军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

露网站。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实施融资租赁的议案》

为积极筹措运营资金，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公司拟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租赁”）合作实施融资租赁方案，融资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租赁物为公司“内蒙古港原化工有限公司节能技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的工程设备，融资金额 1 亿元，借款期限 3 年。公司本次融资租赁拟由控股股东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吴道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融资条件以公司与文科租赁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0 月 20 日